

股票代码：600795 股票简称：国电电力 编号：临 2004-052  
转债代码：100795 转债简称：国电转债

##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并于 2004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，会议由周大兵董事长主持，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 名，代表股份 1,680,551,60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4.05%，出席本次会议的均为法人股股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经大会审议，以现场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关于调整投资辽宁庄河电厂一期工程投资比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,680,551,60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%；其中，国有法人股为 1,680,551,60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0%；弃权票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0%。

### 二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,680,551,60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%；其中，国有法人股为 1,680,551,60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0%；弃权票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0%。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浩天律师事务所王晓明律师见证。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规范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无股东提出新的提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有关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详细内容可查阅刊登在 2004 年 11 月 16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
二〇〇四年十二月十七日